

高雄市立中正高中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
高中第 2 次教學研究會議紀錄—國文領域

- 一、時間：民國 114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一) 12:15 ~ 12:45。
- 二、地點：國文科專科教室
- 三、簽到表：如附件
- 四、主席致詞
- 五、宣導事項：如議程
- 六、會議照片



七、共同討論

根據 114.10.14(二)多元選修課程成果博覽會籌備會議決議，因考量高一升高二的學生沒有機會了解各門選修之課程內容，建議教務處將課程簡介的簡報上傳雲端供學生參閱。

說明：

1. 高一多元選修課程會由授課教師製作課程簡介於新生訓練時說明。
2. 高二多元選修課程介紹簡報為學生製作，於多元選修博覽會展出。

*請各領域教師針對高二多元選修課程簡報，討論較適合的解決方式：

- (1) 上傳學生於博覽會上分享的簡報，並請授課教師協助取得學生作品公開授權同意書
- (2) 由高二多元選修授課教師製作課程簡介

討論：方案(1)

八、分科討論

➤ 114 學年度校內語文競賽

1. 預定於 12 月份辦理，請檢視實施計畫草案，如有建議請直接劃記在附件上。(附件一)
2. 請國文科協助推派各比賽項目之評審教師名單。

● 討論：

➤ 指導競賽加班費申請方式再次說明:(教學組 附件二)

1. 請老師們分享與討論指導學生參加全市語文競賽指導經驗，提升學生參賽成績。
2. 自 110 學年度起，指導競賽申請補休/加班費，皆須至差勤系統申請加班並打退卡。
3. 請於本次教學研究會確認明年度(115 學年)指導教師名單，並擇一申請加班費或補休。
4. 請特別注意，在差勤系統上申請加班打退卡後，會產生補休時數，但，使用補休後就不得申請該時段加班費。要申請加班費的老師，切勿使用該時段補休。

5. 相關注意事項請參閱教學組附件，並請科召協助填畢後連同資料夾一起交至教學組。第二次教學研究會後，恕不接受更改。

●討論：依國文科語文競賽指導老師輪序表排定

**(欄位不夠請自行新增)

| 115 學年度競賽項目 | 指導教師 | 加班費/補休 |
|-------------|----------------|--------|
| 國語演說 | 吳采真 | 補休 |
| 國語朗讀 | 謝欣廷 | 加班費 |
| 字音字型 | 黎蓊芝 | 補休 |
| 作文 | 周亞青 | 加班費 |
| 書法 | 蘇泓璋 | 加班費 |
| 閩語朗讀 | 請教務協調閩南語專業指導老師 | |

➤ 請利用優質化計畫，從實際教學需求(例如同年段、特定教學技巧)思考，以三人小群體方式利用學科中心或其他管道至友校觀課、議課。課務可請教學組協助。課務變動雖然麻煩，但是一年可能最多就一次，找到符合自己需求的觀課或許比參加研習更有用。

●宣導：已宣導。

九、共同討論主題臨時動議或其他對學校建議 (若無請填無)

| | |
|------------|--|
| ●科內事務決議留存 | |
| ●僅告知不須行政回應 | |
| ●須行政回應 | <p>由高 101 班導師吳采真提出：</p> <p>因 101 班一段時有學生因身體不適缺考某科，家長因此想針對學校規定必須要「以社區醫院證明得以補考」之規定提請學校再討論。</p> <p>以下為家長的訊息：</p> <p>老師，真的麻煩你們反映校方,第一、以這種方式不能補考，是在放棄學生不是教導學生。第二、大部分的小孩都只是一般診所就醫即可解決，若是不論何種病症動不動就要去地區醫院就醫開證明那真的是在浪費醫療資源</p> <p>另外，試場規定上說「重病」需要地區醫院證明才得以補考，那如果真的是不舒服生病但沒有到重病程度應該如何認定呢？</p> |

十、散會